



# 法院专刊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协办

邮箱: nmgxyj@126.com

电话: (0471) 4687539

2020年3月6日 星期五 5版

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协同推进新冠肺炎防控科研攻关提供有力司法服务。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强

## 新城区法院通过网络视频开庭审理案件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年轻法官通过互联网与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原告徐某、被告董某进行最后的调试和沟通后,开始庭审。

庭审中,双方当事人在线宣读起诉状,发表答辩意见,法官通过视频沟通,指导当事人

通过庭审软件进行举证质证,发表意见,庭审过程全程录音录像,笔录同步显示在所有参与庭审人员的电脑或手机屏幕上。随着当事人、法官、人民陪审员、书记员确认笔录无误,并使用电子签名技术签字确认,本场互联网庭审顺利结束。

为了网络庭审的顺利进行,开庭前三天

开始,法官就与即将参加本次庭审的案件当事人、人民陪审员进行多次沟通,指导他们在手机或电脑端下载安装庭审客户端,并注册使用。法官提前向诉讼参与人说明了网上开庭的注意事项,保障庭审秩序,使网络开庭具有与现场开庭同样的效果。

当日上午,像这样的互联网庭审,该院开

展了三场。网络视频开庭,借助云间庭审系统,实现当事人足不出户参加庭审,确保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活动的顺利进行,既充分保障了当事人的诉讼权益,又能有效避免当事人的出行风险及现场庭审交叉感染隐患,为打赢这场防控战“疫”贡献力量。

(赵雪娇)

### 复工严防控 打赢防疫战

**薛家湾讯** 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人民法院认真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会议精神和要求,全院干警上下齐心,团结一致,全力以赴做好新冠肺炎防控工作。

面对疫情,人民法院作为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审判机关,立足审判职能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大局尤为重要。为充分保障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当事人的诉讼权益和生命安全、身体健康,该院及时调整工作方式,将诉讼服务从“线下”迁至“线上”,充分利用近年来“互联网+审判”智慧法院建设成果,通过“准格尔旗微法院”“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网上庭审、科技法庭三方庭审等方式,助力审判工作有序稳步推进。截至2月24日,该院累计接收各类网上立案案件12件,网上开庭审理各类案件7件,在强化场所消毒杀菌、戴口罩、询问当事人行程史和接触史、测量体温、增大法庭人员间距等防控措施下,开庭审理案件50余件,竭力以最快速度、最小成本、最佳方式为全旗抗疫大局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和有力的司法保障。

目前,随着道路卡点撤销,复工复产启动,为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该院干警安全履职,在办公场所入口、审判庭入口设立体温检测设备,专人值守并提醒和引导全体干警及到院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按需求为干警每周协调配发一次防护用品;安排专人对全院公共区域、诉讼服务大厅、车辆等进行消毒杀菌;对单位返岗人员进行全面登记排查;坚持做好办公场所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做到人员到位、联络畅通、反应迅速;全力做到疫情防控无死角,确保复工不松懈、加油干,防疫不松劲、决战决胜。

(郝巧丽)

### “云上法庭”助力战“疫”

**察素齐讯** 在防控疫情的非常时期,一特殊的画面出现在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第一法庭的大屏幕上。在弥漫着消毒水味道的审判庭内,戴口罩的立案庭法官和书记员,与各自在家中的原告、被告进行了网络视频庭审。

这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立案后,开庭时间正值疫情防控期,主审法官与双方当事人电话沟通后,引导当事人进行网上开庭。开庭前,该院网络管理员首先在系统中创建互联网庭审案件,当事人根据法院发送的短信通知,了解到相关庭审信息,利用手机登录庭审系统后,零接触参与“云上法庭”庭审活动。

庭审中,法庭事实调查、法庭辩论、调解等有序进行,法官积极引导当事人发表意见,用心为双方分析利弊,庭审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开庭仅用一小时即完成了庭审的全部环节。经主审法官远程调解,耐心劝导,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并对开庭笔录进行了线上核对和签字确认,整个庭审秩序井然。

双方当事人对该院运用“云上法庭”开庭的方式给予肯定和赞扬。整个庭审过程中,视频画面清楚、庭审信号稳定,当事人沟通清晰顺畅。

(贺天乐)

### 成立党员突击队 坚决打赢防疫战



**额尔古纳讯** 自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严格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决策部署要求,立足于服务和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审判机关职能作用,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疫情出现后,该院党组高度重视防疫工作,迅速成立抗击疫情党员突击队,及时为前线队员配备了电热宝、热水壶、防护用品、专

用保障车等抗疫物资,为奋斗在战“疫”一线的干警提供坚实物质保障。

伴随着战斗号角的吹响,全院党员干部在院党组的指挥领导下,冲锋在疫情防控第一线,32名党员和20名志愿干警加入党员突击队,对小区居民进行出入登记。

疫情防控期间,该院坚持防控、审判两不误,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网上立案、网上调解解决诉讼纠纷。

(王天霖)

### 乌达区法院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同步推进

**乌海讯** 日前,乌海市乌达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唐勇带着一行3人来到了扶贫帮困户潘玉秀家中,给潘玉秀送去温暖的同时,指导潘玉秀在疫情防控中需要注意的事项。

自脱贫攻坚以来,该院对潘玉秀一家就

开始了一对一的帮扶。疫情期间,唐勇除了告诉潘玉秀疫情的防控措施和需要注意的事项外,还为他们送去了口罩和消毒液,并详细告诉潘玉秀消毒液的用量和用法。希望他们在忙生产生活的同时,还要做好个人防护,保护好身体健康。

(石艳)

### 隔空连线敲响互联网法庭刑事审判“第一槌”

**呼伦贝尔讯** 2月27日上午11时,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互联网法庭内,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敲落声,法官通过互联网实现了对一起盗窃案件的公开审理,这是该院首例通过互联网法庭审理的刑事案件。

该案是一起列车上的盗窃案件,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在面对现阶段疫情的关键时期,该院根据实际情况,决定通过互联网法庭审理此案。该院与检察院、公安、看守所以及被告人沟通后做好开庭前各项工作准备,在

远程视频庭审系统和互联网庭审系统的帮助下,通过网络视频方式实现法院与呼伦贝尔市看守所的通信对接,画面清晰、声音流畅,庭审秩序井然有序,与现场庭审无异。

当前正处于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该院将加大互联网在审判执行活动的应用,加快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把疫情疫情防控和各项审判工作同步抓紧抓好,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周冬卉)

### 防控疫情积极行动 诉讼服务因时制宜

贴,并就该院诉讼服务特点,专门制作《民事、执行网上立案操作》《网上调解操作指引》《诉讼费缴费操作指引》等实施细则,确保公众知晓近期诉讼服务变更情况,并能够根据操作进行在线提交,减少群众聚集。

二是部署先行,确保诉讼服务“规范化”。该院党组高度重视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服务工作及时予以部署和指导,立案庭积极召开诉服人员会议,对网上立案操作方法、后台审批方法进行培训,对接听电话制作专门模板,规范电话接听行为。

三是保障先行,做到内部防控“精细

### 战疫情法官释理说法 识大局原告主动撤诉

**通辽讯** 近日,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下社区参加疫情防控工作。一方面疫情防控工作要抓好,另一方面审判业务也要保障。于是,很多法官在参加完社区防控工作后,又要到单位对所承办的案件进行处理,真正做到防“疫”审判两不误。

2月17日,南郊法庭的朱丽丽法官刚刚结束早班的疫情防控工作,就匆匆回到了办公室,接受体温检测以后,赶紧联系当事人,她承办的五起案件过几天就要开庭了。

随着新型肺炎疫情的爆发,为避免引发疫情传染风险,保证诉讼当事人的身体健康及生命安全,该院发布了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服务的公告,在疫情防控期间延期开庭或通过网络进行诉讼。

法官电话联系原告后,向其说明了现在疫情严重性,为保护当事人双方的人身安全,本案需要延期审理。通过沟通,当事人更加深刻感受到目前疫情形势严峻,为了不给自己增加麻烦,全力配合国家有关疫情防控的要求,五起案件的原告均主动提出申请撤诉。

(朱丽丽 伊亮)

### 法官社区值守忙 司法为民不停歇

**乌兰讯** 2月13日下午的乌兰镇,气温逼近0℃,风力5-6级。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李静按照院内统一部署,在防控点乌兰小区北出口进行社区值班。

虽然身在防控点,李静却时刻未忘自己是一名法官,在对来往车辆及群众进行身份信息登记核实、对防护工作不到位的群众进行知识普及的空闲之余,拿出判决书斟酌用语、校对字句。

为群众把好进出关卡、维护生命安全,是当前最重要的任务。认真校对文书、作出公正判决,是一名法官义不容辞的责任。寒冷的天气冻得手指都有些僵硬了,但却无法冷却法官对于及时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执着;呼啸的西北风吹乱了桌上的纸张,却无法吹动人民法官司法为民的坚定意志。

(王淑敏)

化”。在该院党组和办公室的大力支持下,为诉讼服务干警提前发放防护口罩、防护手套、消毒酒精等防护水平,并对立案大厅每日进行三次消毒和通风,确保内部管理和防护细致、周全。

四是记录先行,做到各项工作收转“底数明”。制作《疫情防控期间电话接听记录本》,对涉及本庭室的相关业务及时予以登记和办理,对涉及其他庭室的详细告知联系方式,形成专门台账,确保事项办理无遗漏。

(韩燕)